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昆明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昆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昆明市园林绿化局
昆明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昆明市水务局

文件

昆建通〔2022〕246号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等7个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用水用电用气
用网等市政公用外线接入工程联合审批事宜
的通知》**

各县（市）、区相关部门：

为优化营商环境，及时保障用户用水、用电、用气、用网需求，按照市营商环境办要求，依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公安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交通运输厅、省能源局五部门联发的《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用水、用气、用电报装“一件事一次办”审批服务工作的通知》，结合昆明各部门审批实际需求，编制了《昆明市水电气网等市政公用外线接入工程--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办事指南》和操作手册，在前期征求意见的基础上进行了修改完善。现将文件发送至各相关部门，并将开展线上审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线上全面启动时间

2022 年 12 月 1 日线上全面启动。

二、工作任务分工

（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对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完成工建系统调整。并于正式开展线上审批前，组织业务培训工作。

（二）线下用水、用气、用电、用网联合报装工作分两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五华区、盘龙区、官渡区、西山区、呈贡区、高新区、经开区、滇池度假区 8 个区政务服务中心于 12 月 1 日线上线下同步启动。由市政务服务局、相关各区政务服务管理部门负责在本级政务服务中心依托综合服务窗口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窗口做好线下接件工作。第二阶段，待建设项目用水、用气、用电、用网报装“一件事一次办”审批服务工作审批流程、系统功能等进一步优化完善后，有序向其余县市区拓展。

（三）市、县两级政务服务中心依托综合服务窗口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窗口做好线下接件工作。各县市区政务服务管理局负责再次梳理相关委办局需在工建系统新增账号和权限的情况及时报送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四）市交警支队，属地审批部门、道路管理部门、自然资源部门、绿化主管部门要明确专人管理账号和开展审批工作。属地水、电、气、网管线主管部门要明确专人管理账号，并做好协调水、电、气、网企业现场踏勘工作和回复意见。

（五）属地道路管理主管部门，完善缴费渠道信息，梳理新建、改建完工交付使用5年内和大修竣工3年内道路清单。将缴费渠道和道路清单并对外公布。

三、其他事项

（一）市级部门督促对口区级部门严格按照《服务指南》开展用水、用电、用气、用网外线接入工程等市政公用外线接入工程线上审批。

（二）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督促主城区燃气、供电、供水、网络运营企业在各营业网点至少设置一个用水、用气、用电、用网联合报装服务窗口，开展联合报装接件工作。

（三）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督促燃气、供电、供水、网络运营企业按要求开展用水、用电、

用气、用网外线接入工程占道、挖掘审批申请，严禁未经审批私自开挖。

（四）属地各部门在开展线上审批过程中，如发现问题或对审批流程的工作建议，请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通过书面反馈至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或通过微信群反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将收集各部门反馈意见，与市级相关部门共同研究，对审批事项相关问题进行专题研究修订和完善。

附件：1.昆明市水电气网等市政公用外线接入工程--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办事指南

2.昆明市水电气网等市政公用外线接入工程--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操作手册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昆明市人民政府服务管理局



昆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昆明市园林绿化局



昆明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昆明市水务局

2022 年 11 月 22 日

